

南充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文件

南财评绩〔2023〕16号

签发人：肖鸿

南充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关于2022年第一批支持市级制造业发展专 项资金—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南充市财政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南财绩〔2023〕8号）文件要求，我中心于2023年9月至11月组成评价组对南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以下简称“南充市经信局”)组织实施的 2022 年第一批支持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和南充市第七次党代会精神,大力实施制造强市发展战略,推动南充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依据南充市人民政府《南充市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试行)》(南府发〔2022〕27号)和南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支持南充临江新区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试行)》(南府办发〔2022〕3号)规定,南充市经信局组织开展了 2022 年第一批支持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相关工作。2022 年 5 月 11 日,南充市经信局、南充市财政局下发《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第一批支持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南经信发〔2022〕19号),制定了《南充市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申报指南》《南充市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兑现奖励类项目申报指南》。项目支持对象为在南充市依法注册登记、依法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央属、省属及其他大型

企业集团在南充市依法纳税的非独立法人机构。项目支持方向为 2022 年新开工、续建、竣工且项目建设周期不超过 3 年的工业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创新平台建设、做大做强重点工业企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和提档升级园区等兑现奖励类项目。项目申报条件为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取得项目应具备的相关手续、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300 万元且主要设备投入不低于总投资 60% 的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首次获评国家级、省级技术创新、新经济、服务型制造、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工业企业，2021 年以来入选省“贡嘎培优”行动计划、营业收入首次达到 10 亿元、20 亿元、50 亿元、100 亿元等工业企业，2021 年以来新认定国家级试点示范区、特色产业基地产业园区、省级“5+1”特色园区等兑现奖励类项目。

2022 年 8 月 17 日，南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批准《2022 年第一批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分配建议方案》(B〔2022〕6-96 号)。8 月 29 日，南充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批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南财专〔2022〕446 号)，下达 2022 年第一批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4,763 万元，用于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兑现奖励类项目。项目专项资金分配情况见下表：

2022年第一批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分配表

区(市、县)	资金使用单位	项目专项资金(万元)		
		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	兑现奖励类项目	合计
顺庆区	中科九微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四川凯普松电子产业有限公司	47.00		47.00
	四川华芯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00		34.00
	南充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65.00	65.00
	小计	881.00	65.00	946.00
高坪区	南充市龙运鞋业有限公司	83.00		83.00
	四川嘉福纺织有限公司	60.00		60.00
	四川省南充嘉粮油脂有限公司	41.00		41.00
	四川兰天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8.00		28.00
	南充中环理福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7.00		57.00
	南充三环电子有限公司		65.00	65.00
	小计	269.00	65.00	334.00
嘉陵区	四川越创铝业有限公司	154.00		154.00
	南充市思博盈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2.00		42.00
	四川超亿应急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37.00		37.00
	四川华清新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6.00		36.00
	四川凸酒酒业有限公司	182.00		182.00
	吉利四川商用车有限公司	361.00	60.00	421.00
	小计	812.00	60.00	872.00
经开区	中航工业南充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519.00		519.00
	四川凯伦新材料有限公司	113.00		113.00
	四川能投化学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	30.00
	南充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0.00	20.00
	小计	632.00	50.00	682.00
阆中市	四川容成钢化玻璃有限公司	32.00		32.00
	阆中生源精细食品有限公司	21.00		21.00
	四川张飞牛肉有限公司	93.00	30.00	123.00
	四川阆中经济开发区		30.00	30.00
	小计	146.00	60.00	206.00
南部县	四川三鑫南营气门座制造有限公司	21.00	30.00	51.00
	四川仁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0.00
	四川天南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0.00		40.00
	四川南部经济开发区		30.00	30.00
	小计	81.00	60.00	141.00
西充县	四川维信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62.00		62.00
	南充市西充红福人家有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70.00		70.00
	西充雅娴食品有限公司	38.00		38.00
	四川省盛祥玫瑰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9.00		29.00

	四川宇天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24.00		24.00
	小计	223.00		223.00
仪陇县	四川杰米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0.00
	四川南源创能建材有限公司	72.00		72.00
	小计	92.00		92.00
营山县	四川安洁尔铜业有限公司	132.00		132.00
	四川省景弘制药有限公司	20.00		20.00
	四川杰臻食品有限公司	107.00		107.00
	四川省优籁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		30.00
	四川金誉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1.00		21.00
	四川马扎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6.00		96.00
	四川竹宇食品有限公司	137.00		137.00
	四川鸿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8.00		158.00
	四川营之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4.00		64.00
	四川省小铜人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21.00		21.00
	四川中其盛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41.00		41.00
	小计	827.00		827.00
蓬安县	南充市旺达饲料有限公司	357.00		357.00
	四川兴华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83.00		83.00
	小计	440.00		440.00
合计		4403.00	360.00	4763.00

(二) 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评价方法

运用比较法、实地踏勘、问卷调查、资料查证与复核等方法，结合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对项目决策、实施结果、项目效果进行定量定性分析、整理、汇总和复核，形成评价结论。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南充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南财绩〔2023〕8号）2023年市级专项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结合项目实际，在与南充市财政局归口管理科室、项目主管单位充分沟通协商基础上，

2023年市级专项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产业发展项目类）增设了“项目投资、自评质效、满意度”等个性指标，设置、细化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总分为100分。其中：通用指标40分，设置3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和15个三级指标；共性指标20分，设置1个一级指标、2个二级指标和3个三级指标；特性指标30分，设置2个一级指标、5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个性指标10分，设置3个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和4个三级指标；扣分项10分，设置2个指标。

3.评价工作流程

前期准备。成立评价工作组，收集项目基础资料和信息，组织业务培训，拟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确定现场评价点位，拟定工作记录底稿，设计社会满意度问卷调查表，制定并完善评价指标体系。

现场评价。深入项目抽评点位现场，召开见面会、了解情况、审查资料、询问疑点、问卷调查，收集项目资料，形成工作记录底稿。

资料整理。整理、分析、研究、汇总现场评价资料，定量、定性分析、核实问题，评价、计算抽评点位评分，确定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报告撰写。审查、复核工作记录、问卷调查、绩效评价

评分等资料，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征求南充市财政局、项目主管单位意见后，完善、修改、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4.评价选点情况

项目分布三区六县（含南充市经济开发区），涉及财政预算金额 4,763 万元、48 个项目点位。本次评价按照“项目点位 20%、金额 20%双结合”选点原则，抽评项目点位 10 个，占项目点位总量 20.83%；抽评点位涉及财政预算资金 1,654 万元，占项目预算资金总额 34.73%。具体评价选点情况见下表：

2022 年第一批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现场抽评点位情况表

序号	市县（区）	项目资金（万元）			项目资金终端点位量（个）		
		分配金额	抽评金额	占比（%）	点位总量	抽评点位量	占比（%）
1	顺庆区	946.00	65.00	6.87	4	1	25.00
2	高坪区	334.00	83.00	24.85	6	1	16.67
3	嘉陵区	872.00	182.00	20.87	6	1	16.67
4	阆中市	206.00	123.00	59.71	4	1	25.00
5	南部县	141.00	51.00	36.17	4	1	25.00
6	西充县	223.00	70.00	31.39	5	1	20.00
7	仪陇县	92.00	72.00	78.26	2	1	50.00
8	蓬安县	440.00	357.00	81.14	2	1	50.00
9	营山县	827.00	132.00	15.96	11	1	9.09
10	经开区	682.00	519.00	76.10	4	1	25.00
合计		4,763.00	1,654.00	34.73	48	10	20.83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总体而言，项目决策依据充分，制度健全，资金分配及时、使用合规、执行有效，项目整体完成效果较好，项目实施符合相关政策法规及实际需求。

本次绩效评价发现，项目决策程序不够严密，没有同步下达项目绩效目标，个别区（市、县）财政部门拨付资金不及时，抽评点位项目自评质效低，项目申报基础工作有待进一步规范。根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结果分为优（90-100分）、良（80-90分）、中（60-80分）、差（60分以下）四个等级，本次评价项目综合平均得分为91.54分，评价等级“优”。项目评价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2022年第一批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分层分类指标				分值	得分	备注
分层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通用指标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2.00	
			项目立项程序合规性	2.00	1.50	
		规划合理	规划依据充分性	2.00	2.00	
			目标合理性	2.00	1.55	
		制度完备	制度健全性	2.00	2.00	
			制度合规性	2.00	2.00	
	项目实施	分配科学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0	2.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00	2.00	
			资金预算下达及时性	2.00	1.00	
		使用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3.00	3.00	
	执行有效	制度执行有效性	3.00	3.00		
	完成结果	目标完成	奖补单位数量	4.00	4.00	
		预算完成	项目资金到位率	4.00	2.88	
		完成及时	项目完成及时率	4.00	3.60	
		资金结余	资金结余	4.00	4.00	
	共性指标	项目效果	符合性	项目实施效果符合性	10.00	10.00
成长性			营业收入增长率	5.00	5.00	
			利润增长率	5.00	4.50	
特性指标	经济效益	利税增长率	利税增长率	9.00	9.00	
		投资回报率	投资回报率	6.00	5.70	

	社会效益	社会贡献率	社会贡献率	7.00	7.00	
		就业贡献率	就业人员增长率	3.00	2.70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5.00	5.00	
个性指标	项目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偏差率	3.00	1.83	
	自评质效	自评质效	报告完成率	1.00	1.00	
			报告完成质量	2.00	1.00	
满意度	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4.00	2.28		
扣分项		违规记录		5.00		
		工作配合		5.00		
合 计				100.00	91.54	

(二) 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依据南充市人民政府相关政策规定，南充市经信局、南充市财政局下发项目专项资金申报文件，制定项目申报指南。项目立项、设立过程符合政策规定，符合南充市经信局职责范围。但项目立项程序不够严密，一是项目投资口径在《申报指南》中没有约定，在执行中，部分项目投资额按含税金额核定，部分项目投资额按不含税金额核定，同一项目投资计算口径不一致；二是项目支持额度核定依据和计算方法在《申报指南》中没有约定。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3.5分。

规划合理：项目实施符合南充市人民政府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南充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符合产业化发展规划和行业要求。本次抽评点位中，除南充市旺达饲料有限公司

外，其余单位均没有编制申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55 分。

制度完备：2020 年 11 月 4 日，南充市财政局、南充市经信局印发《南充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南财发〔2020〕4 号）。本次抽评点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管理制度，各项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完整，具有可操作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2.项目实施

分配科学：南充市经信局组织专家审核项目申报材料，集体决策审议，会同南充市财政局提出 2022 年第一批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分配建议方案，报南充市人民政府批准。南充市财政局下达 2022 年第一批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4,763 万元（其中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 4,403 万元、兑现奖励类项目 360 万元）。项目资金分配结果与项目预算一致。但没有同步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 分。

使用合规：本次抽评点位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健全支付手续，资金支付符合合同规定用途。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执行有效：本次抽评点位按照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执

行，项目管理规范，合同资料完整，资金支付手续齐全。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3.完成结果

目标完成：项目奖补单位计划 48 家，实际完成 48 家，奖补单位完成率 100%。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预算完成：市、县两级财政部门下达 2022 年第一批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4,763 万元。本次抽评点位涉及专项资金 1,654 万元，截止评价日，区（市、县）财政部门下拨至抽评点位的专项资金 1,190.16 万元，尚未下拨专项资金 463.84 万元（其中阆中市财政局尚未下拨四川张飞牛肉有限公司专项资金 123 万元、经开区财政局尚未下拨中航工业南充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剩余专项资金 319 万元、顺庆区财政局尚未下拨南充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专项资金 21.84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71.96%。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2.88 分。

完成及时：本次抽评点位中，除四川凸酒酒业有限公司实施项目没有按期完工外，其余单位均按期完成项目建设。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6 分。

资金结余：截止评价日，除四川张飞牛肉有限公司、中航工业南充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南充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外，其余抽评点位均全部收到财政专项资金。阆中市、经开区、顺庆区经信、财政部门没有提供项目提前终止、调整、不需

下拨等佐证相关资料，项目专项资金仍需继续支出，项目资金结余率为零。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4.项目效果

符合性：本次抽评点位项目申报、实施效果，符合南充市人民政府相关政策规定，符合项目申报指南要求。项目实施效果与产业政策吻合，与项目申报目标相符。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成长性：除兑现奖励类项目不适用外，本次评价对续建、完工项目依据项目实施后的营业收入、利润与前三年平均营业收入、利润对比，对新建项目依据项目正常投产后的营业收入、利润对比，分析、评价抽评点位成长性。本次抽评点位营业收入增长率均大于零。有 7 家单位利润增长率大于零，有 2 家单位利润增长率在 0 至-20%之间。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9.5 分。

5.经济效益

利税增长率：除兑现奖励类项目不适用外，本次抽评点位利税增长率均大于零。指标分值 9 分，评价得分 9 分。

投资回报率：除兑现奖励类项目不适用外，本次评价对新建项目依据项目正常投产后财务数据、续建完工项目依据项目申报数据进行分析、计算，评价抽评点位投资回报率指标。本次抽评点位除四川南源创能建材有限公司投资回报率

为-4.61%外，其余单位投资回报率均大于零。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7 分。

6.社会效益

社会贡献率：除兑现奖励类项目不适用外，本次抽评点位社会贡献率均大于零。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7 分。

就业贡献率：依据《南充统计年鉴 2022 年》资料，2021 年南充市第二产业就业人员增长率为-0.58%。除兑现奖励类项目不适用外，本次抽评点位涉及 9 家单位，四川安洁尔铜业有限公司就业人员增长率为-14.29%，其余 8 家单位就业人员增长率均大于-0.58%。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7 分。

可持续性影响：本次抽评点位按照南充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实施项目符合南充市人民政府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等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制定了单位发展战略，实现经营、资源、责任三统一良性循环发展。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7.项目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本次评价固定资产投资按不含税金额、剔除土地成本分析、计算确定。除兑现奖励类项目不适用外，抽查南充市经信局专家审核资料，本次抽评点位中，有 4 家单位固定资产投资偏差率在 $\pm 2\%$ 范围内，5 家单位固定资产投资偏差率超过 $\pm 2\%$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1.83 分。固

定资产投资偏差率见下表。

2022年第一批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偏差率计算表

序号	现场被抽评单位	固定资产投资额(万元)		固投偏差率 (%) ③=(①-②)*100 /②	备注(万元)
		专家数①	评价数②		
1	南充市龙运鞋业有限公司	1,063.00	941.39	12.92	税金 122.38
2	四川凸酒酒业有限公司	9,189.00	9,369.93	-1.93	
3	四川张飞牛肉有限公司	1,549.00	1,432.02	8.17	税金 117.60
4	四川三鑫南营气门座制作有限公司	350.00	316.14	10.71	税金 34.40
5	南充市西充红福人家有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169.00	1,075.59	8.68	税金 94.41
6	四川南源创能建材有限公司	1207.69	1,192.82	1.25	税金 155.07
7	南充市旺达饲料有限公司	5,942.00	5,990.01	-0.80	
8	四川安洁尔铜业有限公司	2,199.00	2,165.50	1.55	税金 34.00
9	中航工业南充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8,644.89	7,759.54	11.41	税金 885.35
合计		31,313.58	30,242.94	3.54	

8. 自评质效

报告完成率：本次抽评点位均提交了项目自评报告，报告完成率为100%，指标分值1分，评价得分1分。

报告完成质量：本次抽评点位基本按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范本”格式撰写自评报告，但均有不同程度存在自评报告描述项目实施情况不清晰、原因分析不深刻等问题，自评评分随意性大，没有说明评分要点及扣分原因。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1分。

9.满意度

满意度：本次评价满意度问卷调查对象为项目受益单位相关工作人员。调查主要内容包括项目申报程序、审批效率、资金拨付等方面。本次评价对抽评点位相关工作人员随机抽取 10 人进行问卷调查，共发放问卷调查表 100 份，收回 100 份，项目受益单位满意度平均得分率为 82.80%。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2.28 分。

10.扣分项

违规记录：本次评价未发现相关部门及现场被评价单位存在审计监督、财政检查反映的专项资金管理不合规的问题。

工作配合：本次被评价单位积极主动配合本次评价工作，及时按照评价资料清单和评价工作人员要求提供项目评价资料。

三、存在主要问题

（一）项目立项程序不够严密

一是项目投资口径在《申报指南》中没有约定，在执行中，部分项目投资额按含税金额核定，部分项目投资额按不含税金额核定，同一项目投资口径不一致；二是项目支持额度核定依据和计算方法在《申报指南》中没有约定。

（二）项目申报数据不规范，审核把关不严格

一是抽评点位项目投资额，有的项目按不含税金额申报，有的项目按含税金额申报。除南充市旺达饲料有限公司享受

免税政策，其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进项税不予抵扣应列入投资成本外，四川凸酒酒业有限公司申报项目投资额为不含税金额，其余 7 家单位申报项目投资额均为含税金额，没有剔除投资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进项税额。二是个别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申报数包括土地成本。南充市旺达饲料有限公司、四川南源创能建材有限公司申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中包括土地成本分别为 429.32 万元和 389.89 万元。三是审核把关不严格。市、县两级经信、财政部门在初审、复审过程中，专家审核仅剔除了土地成本，没有对项目投资额中所含增值税专用发票进项税额部分予以剔除。

（三）没有下达项目绩效目标

本次抽评点位除南充市旺达饲料有限公司补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外，其余单位均没有申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市、县两级财政部门均没有同步下达项目绩效目标。

（四）专项资金拨付不及时

截止评价日，阆中市财政局尚未下拨四川张飞牛肉有限公司专项资金 123 万元，经开区财政局尚未下拨中航工业南充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剩余专项资金 319 万元，顺庆区财政局尚未下拨南充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专项资金 21.84 万元。

（五）项目完成结果不及预期

个别项目没有按期完成。四川凸酒酒业有限公司实施项目没有按期完成。截止评价日，项目工程仍在建设中，工期

达3年以上。

(六) 项目绩效自评质效不高

本次抽评点位自评报告不同程度存在描述项目实施情况不清晰、原因分析不深刻等问题。自评评分随意性大，没有说明评分要点及扣分原因。

四、相关措施建议

(一) 进一步优化项目申报管理

一是进一步优化项目政策。建议依据南充市人民政府相关政策规定，结合项目特性和支持方向，针对性优化、细化《项目申报指南》，做到精准施策、程序严密、执行有效。二是加强项目申报指导和审核管理工作，确保项目申报资料规范、数据口径一致，且真实、准确。

(二) 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建议项目申报单位要针对项目特性和支持方向，科学合理、细化量化设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同步上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市、县两级财政部门要同步下达项目绩效目标，督促项目申报单位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 严格预算管理，及时拨付资金

建议相关区（市、县）财政部门根据《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及时将专项资金拨付至项目点位。

(四) 强化措施，提升项目实效

建议四川凸酒酒业有限公司加快项目建设，倒排工期，早日完工，快速推进项目投产营运。

(五) 提高绩效自评报告质量

建议加强绩效自评管理，定期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培训，指导、监督项目实施单位切实抓好、抓实绩效自评工作，提高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水平，确保绩效自评工作常态化、制度化、标准化，做到绩效自评打分客观真实，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附件：2023年市级专项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



南充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综合科

2023年12月15日

2023年市级专项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

分层分类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程序依据充分。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经过严格评估论证，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40%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00	2.00	依据《南充市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试行）》（南府发〔2022〕27号）和《关于支持南充临江新区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试行）》（南府办发〔2022〕3号）规定，2022年5月11日下发《南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南充市财政局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第一批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南经信发〔2022〕19号），制定了《南充市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申报指南》和《南充市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兑现奖励类项目申报指南》，设定支持范围、支持方式、申报条件、申报材料等项目申报政策。项目立项、设立过程符合政策规定，项目立项符合南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职责范围。
		项目立项程序合规性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按规定程序申请并获得主管部门批复；②设立过程中提交文件和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50%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00	1.50	项目立项程序不够严密。一是项目投资统计口径在《申报指南》中没有约定，在执行中，部分项目投资额按含税金额核定，部分项目投资额按不含税金额核定，同一项目投资口径不一致；二是项目支持额度核定依据和计算方法在《申报指南》中没有约定。
	规划合理	规划依据充分性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规划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规划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②项目立项符合产业发展规划和行业要求。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50%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00	2.00	项目实施符合《南充市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试行）》（南府发〔2022〕27号）和《关于支持南充临江新区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试行）》（南府办发〔2022〕3号）政策规定，符合南充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符合产业化发展规划和行业要求
		目标合理性	项目规划是否与年度目标一致，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项目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绩效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规划合理性。	评价要点：①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②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一致；③规划与现实需求匹配；④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明确、细化、量化。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25%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00	1.55	本次现场被抽评单位中除南充市旺达饲料有限公司编制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申请表》，其余公司均未编制《项目年度绩效目标申请表》
	制度完备	制度健全性	项目申报、实施是否有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制度健全性。	评价要点：①项目指导意见、申报指南、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等制度的健全性；②项目管理制度内容的完整性；③项目管理制度各项措施保证项目实施的有效性。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2.00	2.00	2020年11月4日《南充市财政局南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南充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南财发〔2020〕4号），本次现场被抽评单位均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管理制度
		制度合规性	考察项目管理制度内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行业相关政策规定，制度设计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评价要点：①项目管理制度符合法律法规、行业相关政策规定；②项目管理制度内容完整，具体可操作性和可执行性。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2.00	2.00	各项管理制度合规，内容完整，具有可操作性
项目实施	分配科学	预算编制科学性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标准：若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除25%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00	2.00	本次现场被抽评单位均编制《项目可行性报告》或《项目可行性建设方案》，按照《南充市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申报指南》和《南充市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兑现奖励类项目申报指南》要求编制、报送项目申报材料。经市、县两级经信、财政部门初审、专家审核，南充市经信局集体决策审议，会同南充市财政局提出项目专项资金分配建议方案，2022年7月28日《南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南充市财政局关于送审2022年第一批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分配建议方案的请示》（南经信〔2022〕72号），报南充市人民政府批准。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是否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②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符合政策要求；③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评分标准：若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除40%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00	2.00	2022年8月29日《南充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南财专〔2022〕446号），下达2022年第一批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4,763万元，其中：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4,403万元；兑现奖励类项目360万元。项目资金分配结果与项目预算一致
		资金预算下达及时性	项目资金分配是否及时高效，下达预算是否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评价要点：①项目资金预算下达是否及时高效；②下达预算时是否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评分标准：若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除50%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00	1.00	没有同步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扣1分
	使用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②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④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评分标准：若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3.00	3.00	本次现场被抽评单位均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管理、使用资金，资金支付手续健全，符合合同规定用途
执行有效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标准：若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3.00	3.00	本次现场被抽评单位均按照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执行，项目合同等资料完整，手续齐全	

分层分类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完成结果	目标完成	奖补单位数量	考评项目是否按照计划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评价要点：考评项目奖补单位是否按预算完成。奖补单位完成率= $(\text{实际完成数量}/\text{计划数量})\times 100\%$ 。 评价标准：得分计算公式：奖补单位完成率*指标分值。	4.00	4.00	项目奖补单位计划48个，完成48个，完成率100%
	预算完成	项目资金到位率	考评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的情况。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 $(\text{实际到位资金}/\text{预算资金})\times 100\%$ 。 评价标准：得分计算公式：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	4.00	2.88	市、县两级财政部门下达2022年第一批市级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4,763万元。本次抽评点位涉及专项资金1,654万元，截止评价日，区（市、县）财政部门下拨至抽评点位的专项资金1,190.16万元，尚未下拨专项资金463.84万元（其中阆中市财政局尚未下拨四川张飞牛肉有限公司专项资金123万元、经开区财政局尚未下拨中航工业南充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剩余专项资金319万元、顺庆区财政局尚未下拨南充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专项资金21.84万元）。
	完成及时	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 评价标准：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4.00	3.60	除四川凸酒业有限公司实施项目没有按期完工外，其余单位均按期完成项目建设。
	资金结余	资金结余	考评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评价要点：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资金结余率= $\text{资金结余额}/\text{预算资金}\times 100\%$ 。 评价标准：按 $(1-\text{资金结余率}/20\%)\times \text{指标分值}$ 计算得分。	4.00	4.00	截止评价日，除四川张飞牛肉有限公司、中航工业南充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南充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外，其余抽评点位均全部收到财政专项资金。阆中市财政局、经开区财政局、顺庆区财政局因没有提供项目提前终止、调整、不需下拨等佐证相关资料，项目专项资金仍需继续支出，项目资金结余率为零。
项目效果	符合性	项目实施效果符合性	考评项目实施效果是否与绩效目标或申报目标符合。	评价要点：根据项目现场评价实施效果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①综合分析项目实施效果与产业政策吻合度；②综合分析项目实施效果与项目申报目标是否相符。 评价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得满分；不符合①要求的，扣除70%权重分；不符合②要求的，扣除30%权重分。	10.00	10.00	本次现场被抽评单位项目申报、实施效果，符合《南充市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试行）》（南府发〔2022〕27号）、《关于支持南充临江新区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试行）》（南府办发〔2022〕3号）政策规定，符合《南充市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申报指南》和《南充市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兑现奖励类项目申报指南》要求。 项目实施效果与产业政策吻合，与项目申报目标相符
	成长性	营业收入增长率	考评反项目实施对企业成长性的促进作用，营业收入反映企业经营最终成果，营业收入增长率是衡量一个企业经营效益的重要指标。	评价要点：查看近三年财务报表，项目实施后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与项目实施前三年营业收入平均增长率对比增长程度。营业收入增长率= $(\text{当期营业收入}-\text{项目实施前三年平均营业收入})/\text{项目实施前三年平均营业收入}\times 100\%$ 。 评分标准：营业收入增长率 >0 ，得满分， $-20\%\leq \text{营业收入增长率}\leq 0$ ，得50%权重分；营业收入增长率 $<-20\%$ ，得0分。	5.00	5.00	本次抽评点位营业收入增长率均大于零。
	成长性	利润增长率	考评反项目实施对企业成长性的促进作用，利润增长率反映一个企业持续盈利能力情况。	评价要点：查看近三年财务报表，项目实施后年度利润增长率与项目实施前三年利润平均增长率对比增长程度。利润增长率= $(\text{当期实现利润}-\text{项目实施前三年实现利润})/\text{项目实施前三年实现利润}\times 100\%$ 。 评分标准：利润增长率 >0 ，得满分， $0\leq \text{利润增长率}\leq -20\%$ ，得50%权重分；利润增长率 $<-20\%$ ，得0分。	5.00	4.50	有7家单位利润增长率大于零，有2家单位利润增长率在0至-20%之间。
经济效益	利税增长率	利税增长率	考评项目实施单位利税增长情况。	评价要点：评价年度前三年利税平均增长率（不含评价当年，不足三年按实际存续年限计算）。项目实施后年度利税增长率与项目实施前三年利税平均增长率对比增长程度。 评分标准：利税增长率 >0 ，得满分， $-5\%\leq \text{利税增长率}\leq 0$ ，得50%权重分；利税增长率 $<-5\%$ ，得0分。	9.00	9.00	除兑现奖励类项目不适用外，本次抽评点位利税增长率均大于零。
	投资回报率	投资回报率	考评项目投产后回报情况。	评价要点：投资回报率= $\text{项目年新增利税额}/\text{项目投入资金总额}$ 评分标准：投资回报率 >0 ，得满分， $-5\%\leq \text{投资回报率}\leq 0$ ，得50%权重分；投资回报率 $<-5\%$ ，得0分	6.00	5.70	除兑现奖励类项目不适用外，本次评价对新建项目依据项目正常投产后财务数据、续建完工项目依据项目申报数据进行分析、计算，评价抽评点位投资回报率指标。本次抽评点位除四川南源创能建材有限公司投资回报率为-4.61%外，其余单位投资回报率均大于零。
社会效益	社会贡献率	社会贡献率	考评企业运用资产为社会创造价值的能力。	评价要点：社会贡献率= $\text{社会贡献额}/\text{资产总额}\times 100\%$ ；社会贡献额= $\text{工资总额}+\text{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text{利润总额}+\text{五险一金}$ ；资产总额= $(\text{期初资产总额}+\text{期末资产总额})/2$ 评分标准：社会贡献率 >0 ，得满分， $-5\%\leq \text{社会贡献率}\leq 0$ ，得50%权重分；社会贡献率 $<-5\%$ ，得0分。	7.00	7.00	除兑现奖励类项目不适用外，本次抽评点位社会贡献率均大于零。
	就业贡献率	就业人员增长率	考评企业就业人数增量变化。	评价要点：就业人员增长率= $(\text{企业当期就业人数}-\text{企业上期就业人数})/\text{企业上期就业人数}\times 100\%$ 评分标准：就业人员增长率 $\geq -0.58\%$ ，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00	2.70	依据《南充统计年鉴2022年》资料，2021年南充市第二产业就业人员增长率为-0.58%。除兑现奖励类项目不适用外，本次抽评点位除四川安洁尔铜业有限公司就业人员增长率为-14.29%外，其余8家单位均大于-0.58%。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考评实施单位是否按照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制定单位发展战略，实现经营、资源、责任三统一并良性循环发展。	评价要点：实施单位是否按照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制定单位发展战略，实现经营、资源、责任三统一并良性循环发展。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得满分，否则得0分。	5.00	5.00	本次现场被抽评单位，按照南充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实施项目符合《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等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制定了公司发展战略，实现经营、资源、责任三统一并良性循环发展

分层分类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偏差率	考评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的准确程度。	评价要点：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的合规性、准确性。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偏差率=（专家审核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本次评价核定数）/本次评价核定数*100%。 评价标准：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偏差率=0，得满分；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偏差率绝对值≤2%的，得50%权重分；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偏差率绝对值绝对值>2%的，得0分。	3.00	1.83	本次评价固定资产投资按不含税金额、剔除土地成本分析、计算确定。除兑现奖励类项目不适用外，抽查南充市经信局专家审核资料，本次抽评点位中，有4家单位固定资产投资偏差率在±2%范围内，5家单位固定资产投资偏差率超过±2%。
自评质效	自评质效	报告完成率	考评项目实施单位开展项目自评工作的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开展自评评分、撰写完成自评报告。 评价标准：完成自评评分和自评报告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0	1.00	本次现场被抽评单位均提交了项目自评报告，报告完成率为100%
		报告完成质量	考评实施单位开展项目绩效自评、撰写自评报告质量和效果。	评价要点：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照规定和要开展自评、撰写自评报告；自评报告依据是否充分，数据是否真实，原因分析是否深刻，逻辑是否清晰。 评价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得满分；基本符合要求的，扣50%权重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2.00	1.00	本次抽评点位基本按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范本”撰写自评报告，但均有不同程度存在自评报告描述项目实施情况不清晰、原因分析不深刻等问题，自评评分随意性大，没有说明评分要点及扣分原因。
满意度	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考评调查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根据满意度问卷统计情况计算完成比率，实际完成值=∑样本数（“很满意”*1.0+“满意”*0.8+“比较满意”*0.6+“不太满意”*0.3+“不满意”*0）/总样本数*100.00%； 评价标准：①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95.00%，得满分；②实际完成值大于60%且小于95%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值-60%）/（1-60%）*指标分值；③实际完成值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	4.00	2.28	本次评价满意度问卷调查对象为项目受益单位相关工作人员。调查主要内容包括项目申报程序、审批效率、资金拨付等方面。本次评价对现场被抽评单位相关工作人员随机抽取10人进行问卷调查，共发放问卷调查表100份，收回100份，项目受益单位满意度平均得分率为82.80%。
合计					100.00	91.54	